

# 102 自然人憑證《團辦送好禮—南區戶政和您 讚在一起》到府服務申辦表

電話(網路)預約單位 \_\_\_\_\_ 聯絡人姓名 \_\_\_\_\_ 電話 \_\_\_\_\_

姓名／身分證字號	電子信箱	用戶代碼 (空白即用生日六碼)						出生日期	聯絡電話	首次申辦		到期日期 如:100.2.2	備考
										是	否		
												本欄可免	

- ◎ 本表請以【同一月份到期重辦者】分頁登錄，並應備齊工本費（每張 250 元），一周內本所主動通知到府服務事宜。
- ◎ 本預約服務至少於憑證到期前十天完成送件，並以電子傳送單位優先受理。（4月1日至5月31日屬報稅旺季暫停受理）。
- ◎ [電子信箱 tncsg16@mail.tainan.gov.tw](mailto:tncsg16@mail.tainan.gov.tw) 或傳真申請 fax:2612324—確認件數請洽呂慧玲小姐：2913702分機25